工業技術研究院
Industri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

採購規範書(A522002942)

1. 目的/用途說明：本案欲規劃辦理 SEMI E187 教育訓練及推廣 SEMI E187 認驗證制度活動，促成驗證制度、技術成果及應用推廣案例，促進國內半導體產業之交流與合作。
2. 品名：辦理 SEMI E187 教育訓練及推廣 SEMI E187 認驗證制度活動辦理
3. 服務規格：

No.	品項	說明
1	SEMI E187 教育訓練	完成一場教育訓練，累計參訓人數達 35 人以上，並具備課程教材及簽到表。
2	推廣 SEMI E187 認驗證制度活動	辦理半導體合作推廣 SEMI E187 認驗證制度活動至少一場次，該活動至少 10 間半導體相關企業出席。

4. 驗收標準：

a. 執行規劃書：包含 2 場活動流程規劃、會場配置、議程規劃等內容。

b. 結案報告書：內容應包含 2 場活動紀錄(含簽到表、現場執行情形、參與佐證資料、活動照片及其他相關佐證資料)。

5. 驗收標準：

(1) 第一期：得標後，於 10 天提供執行規劃書等內容專案規畫書。

(2) 第二期：於 2026 年 12 月 30 日前提供執行成果報告書，內容需包含簽到表、現場執行情形、參與佐證資料、活動照片及其他相關佐證資料等)。

6. 付款標準：

(1) 第一期款(全額 50%)：提供專案規畫書，做為第一期款付款驗收標準。

(2) 第二期款(全額 50%)：提供執行成果報告書，做為第二期款付款驗收標準。

7. 訓練：□有 ■無
8. 保固：□有 ■無
9. 廠商資格：

(1) 執行廠商近 3 年須具備承辦 Semicon Taiwan 相關活動經驗。
(2) 執行廠商需具備辦理 Semicon Taiwan 教育訓練之能力。

10. 服務：■有　□無

(1) 若有未詳盡事宜得標廠商得全力配合委託方進行補充。

11. 廠商交付文件：■有　□無

(1) 執行規劃書

(2) 成果報告書

12. 其他注意事項

(1) 若有未詳盡事宜得標廠商得全力配合委託方進行補充。

(2) 場地及公共安全需符合委託方之相關規範。